

证券代码：833014

证券简称：ST 中标集

主办券商：中山证券

中标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议案已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召开方式及召集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标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制度》等有关规定，无需其他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四）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治理规则》第十五条规定，股东人数超过 200 人的创新层、基础层挂牌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第二十六条规定的单独计票事项的，应当提供网络投票方式。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26 日 14：00。

2、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3 年 5 月 25 日 15:00—2023 年 5 月 26 日 15:00。

登记在册的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 4008058058 了解更多内容。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3014	ST 中标集	2023 年 5 月 22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聘请的北京市英格律师事务所律师

（七）会议地点

中标集团董事会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审议《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审议《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审议《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四）审议《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审议《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五）审议《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审议《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六）审议《2022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审议《2022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七）审议《2022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审议《2022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八）审议《董事会关于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审议《董事会关于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

（九）审议《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的审核意见》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审议《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的审核意见》。

（十）审议《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审议《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十一）审议《关于公司发生重大亏损暨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审议《关于公司发生重大亏损暨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账户卡。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当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二）登记时间：2023年4月26日13:00-17:00

（三）登记地点：北京市丰台区万柳桥甲三号中标集团董事会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010-53257166

（二）会议费用：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中标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中标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中标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8 日